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8 年度，面对国内外不确定因素增加、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升级、电子行业竞争愈加激烈等严峻形势，公司经理班子在董事会的领导下，以推进军民融合发展为主线，坚定推进改革，妥善应对风险挑战，带领全体员工团结拼搏、聚力发展，勇拓市场、强化管理，攻坚克难、创新驱动，全面完成了董事会确定的全年目标任务。一年来公司围绕：资本运作、产业结构调整、用人制度改革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经营业绩大幅提升。

2018 年的工作中，监事会采取多种方式开展监督检查，主要针对决策程序的规范性、决策过程的连续性、决策要件的完备性和决策决议的科学性等进行监督。同时，依法行使对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的监督职能，对公司财务管理、资产状况、生产经营、内部控制、持续发展等工作情况进行了必要的跟踪评价，对募集资金管理、对子企业担保等事项决策执行情况予以及时了解和特别关注，切实保证了公司行为的合法性。

现将相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 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公司监事会在 2018 年度先后召开了如下会议：

（一）第七届十五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7 日在本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该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以书面、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德斌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以下 3 项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已获通过。

2. 《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基于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基于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第七届十六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在本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该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3 日以书面、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德斌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以下 6 项议案：

1.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已获通过。

2. 《2017 年年度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 2017 年度报告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

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已获通过。

3. 《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资金使用程序规范。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和承诺投入项目未发生变更的情况。

4.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5.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三）第七届十七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在本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该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以书面、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德斌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四）第七届十八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在本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该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以书面、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德斌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2018 年半年度报告》。

（五）第七届十九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在本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该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以书面、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德斌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六）第七届二十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在本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该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以书面、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德斌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通过了以下 6 项议案：

1. 《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核查意见的议案》

4.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七) 第八届一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在本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谢启齐静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谢齐静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 2018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7 日。

(八) 第八届二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在本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该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2 月 14 日以书面、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齐静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二、 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本公司《章程》及监管部门的规定和要求，对公司财务和董事及高管人员进行了有效监督，并对下列事项发表意见。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本公司在 2018 年度生产经营活动中坚持依法进行经营管理的理念，在确保企业持续稳健发展的同时，注重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坚持诚实守信，强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进一步健全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由于严格遵守了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认真执行了国家相关方针政策精神，自觉

遵守了本公司《章程》和内控管理制度的约束，使得本公司在复杂多变的形势下，很好地完成了所承担的各项生产经营任务，实现了预期的生产经营目标。通过严格管理，有效控制了费用支出，降低了生产经营成本，保证了产品质量得到不断提升和工作质量得到不断优化。本公司着力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科技创新体系，使公司创新能力和水平有了较大的提升，申请专利数继续大幅提升。公司在资金使用、投资、出售、收购、交易等经营活动中，没有出现损害中小股东权益、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没有发现违反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或者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情况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该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公正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18 年 1 月至 12 月的生产经营成果。

（三）对公司关联交易的意见

本年度内，公司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公开、透明，没有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发生，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对公司资本运作的意见

2018年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募集资金总额4.81亿元。公司董事会积极结合公司产业实际发展情况及证券市场交易情况，及时调整募投项目，优化发行方案，为通过证监会的审核奠定了基础。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的经营管理各项工作，整体上符合法律规范要求，特别是公司董事会、经营班子积极应对市场环境变化，从公司管

理、运营等各方面调整部署，带领全体干部职工，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在此监事会感谢公司董事会及所有经理班子成员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为保障股东利益所付出的努力。

监事会在一年的工作中履行了应尽的职责，全体监事勤勉尽职，对股东的委托认真负责，与董事会的配合默契，为公司效益增长及加快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18 日